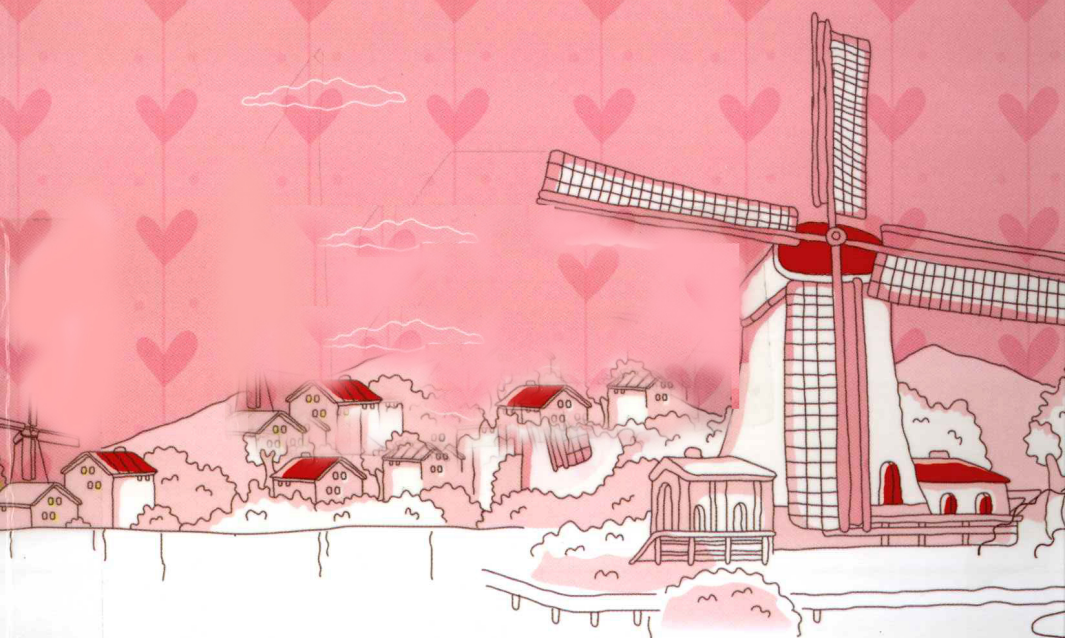


ai yuan zai
name nuan

爱,原来那么暖



狐小妹 著



究竟是**冤家路窄**还是**缘分天至**?不良发小儿也能转型青梅竹马?

这将是怎样不靠谱的小爱情?

看狐小妹《空姐日记》一飞冲天之后,

将为都市穷忙女青年们空降怎样的转角遇见爱。

沈阳出版社

ai yuan zai
na me nuan

爱,原来那么暖

狐小妹

沈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, 原来那么暖 / 狐小妹著. —沈阳: 沈阳出版社,
2010.11

ISBN 978-7-5441-4331-8

I. ①爱… II. ①狐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03449号

出版者: 沈阳出版社

(地址: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10号 邮编: 110011)

印刷者: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发行者: 沈阳出版社

幅面尺寸: 150mm × 215mm

印 张: 9.5

字 数: 221千字

出版时间: 2010年11月第1版

印刷时间: 2010年11月第1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沈晓辉

封面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版式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责任校对: 罗 璇

责任监印: 杨 旭

书 号: ISBN 978-7-5441-4331-8

定 价: 24.00元

C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

相亲黄了 / 001

第二章

两个人的旅行 / 030

第三章

沈若飞的心愿 / 059

第四章

运动会上那个少年 / 085

第五章

旧爱来袭 / 115

第六章

破镜难圆 / 144

第七章

下雪的圣诞夜 / 176

第八章

如果·爱 / 207

第九章

危机与感动 / 241

第十章

求婚 / 273

大结局

盛若夏花 / 294

后记

狐小妹的回忆 / 298

第一章 相亲黄了



爱情，那都是少女时期的奢侈品，
现在的她不要，也要不起。

心理学家都说爱情的保质期只有一年半的时间，
与其追求那些虚无缥缈的情感，

不如关心一下商场什么时候又有打折的好。



咖啡店中，潘小夏站在洗手间的镜子前，认真地涂着唇彩，准备迎接她人生中第十三个相亲对象。

她是S大的英文教师，虽然即将迎来二十八岁生日，但岁月并没有在她身上留下多少痕迹。她有一张小巧的瓜子脸，乌黑的直发柔顺、富有光泽，大大的眼睛黑白分明，顾盼生辉。她虽然不是令人惊艳的第一眼美女，但是属于安静温柔、越看越有味道

的类型。

往自己的手腕和耳后喷了一些三宅一生的“一生之水”，闻着空气中甜丝丝的味道，潘小夏的心情也随之大好。站在镜子前，她再次检查自己的仪容，确定没有疏漏的地方，才重新回到座位上，静静等待相亲对象的出现。

据媒人介绍，此男名叫王一舟，是本市有名的外科医生。他身家清白，前途无量，与她这个大学英语教师正是门当户对，才子佳人。

现在是下午两点十八分，距离约定的时间已经过了十八分钟。潘小夏一向不喜欢不守时的男人，但是看在主任把对方说得天花乱坠的份儿上，她还是决定喝完这杯咖啡再走人。

这家咖啡馆的冰拿铁做得很地道，甜而不腻，很符合潘小夏的口味。时间一点点过去，潘小夏努力地用吸管吸着杯中的泡沫，打算喝完咖啡就走人，可就在这时，有人走到了她的身边。那人拉开她面前的椅子，坐下后对她微笑，“是潘小姐吗？我叫王一舟，路上堵车，来晚了真是抱歉。”

见到来人，潘小夏顿时眼前一亮。原以为出现的会是一个大肚秃头的“成功男士”，没想到居然会是一个温文尔雅的气质型帅哥，说不惊喜那是假的。她努力咽下口中的咖啡，鼓起的腮帮子瞬间瘪下，一个灿烂的笑容也浮现在面颊。她放下玻璃

杯，用纸巾轻轻擦拭嘴角，温柔而得体地说：“没关系，我也刚到不久。”

“真是对不起。”王一舟再次表示道歉。

“真的没关系。”

虽说相亲的男女第一次见面很容易尴尬，但潘小夏和王一舟似乎没有出现这样的局面。潘小夏私底下是一个活泼而健谈的人，但面对着更加活泼、健谈的王一舟，只有洗耳恭听的份儿。她望着王一舟短短的头发、明亮有神的眼睛、微微上扬的嘴角，听着他生动有趣的话题，心中由衷感激起办公室主任的独具慧眼来。王一舟对面前这个美丽大方、文静优雅的女教师也很满意，看看手表，问：“不知道潘小姐一会儿有事吗？”

“没事啊。”潘小夏心猛地一跳，故作平静地说。

“最近新出了一个片子，据说不错，不知道潘小姐有没有兴趣去看电影？”

“这……也好。”

潘小夏故作矜持地点头，心中早已经乐开了花。就在他们交换了电话号码，打算转战电影院，继续培养革命友谊的时候，咖啡店的门又开了。

这次进来的，是一个身穿白色短袖T恤、蓝色牛仔褲的男孩，一进门就引来不少人的注目。与王一舟那种温和、无棱角的儒雅不同，这个男孩有着夺人眼球的俊美与青春活力，身上洋溢着耀眼的阳光的味道。即使穿着最简单的T恤牛仔，他的身材却好得像杂志上的模特，浑身充满了一种青春的力量。男孩细长的丹凤眼微微上挑，面容白皙，嘴唇单薄。看他的神情，应该是在找什么人。

“哇，好帅啊！”

“这男的是谁？”

自从他进来后，邻桌的两个美女的窃窃私语声就不绝于耳，而男孩的目光透过众人，缓缓扫视着潘小夏，似笑非笑。看到他，潘小夏的心猛地一跳，下意识地咽下口水，心中突然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。

她很愿闭上眼睛装作什么也没看到，很想这一切只是梦境，但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朝自己走来，也只能眼睁睁地看到一只洁白修长的手搭上了她的肩膀。男孩低下头，嘴唇距离她的耳垂只有一厘米，语气温和而富有磁性，“小夏，你出门也不和我说一声，害得我好找。我的内裤你都放到哪里去了？”

潘小夏的玻璃心瞬间成了碎片。

王一舟不可置信地望着潘小夏，脸色由白变青，由青变红，姹紫嫣红地分外好看。潘小夏气得发抖，急忙打落自己肩膀上的那只大手，强忍怒气，温和地磨牙，“这位先生，你是不是认错人了？我好像不认识你啊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这张演唱会的门票也没用了。”男子微微一笑，眯起的眼睛很像狐狸。

潘小夏眼看着沈若飞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大红的印着“刘德华”字样的演唱会门票作势要撕，只觉得眼前一亮，脑中也是一片空白。她最喜欢的歌星就是刘德华了，下个月刘德华演唱会的门票可谓难求，真不知道沈若飞这个家伙是怎么弄到的！巨大的惊喜让她踮起脚，急忙把门票抢下。她小心翼翼地把门票放到自己随身的小包里，严肃地说：“浪费是最大的犯罪，既然你不要了，我就勉为其难地接受。”

“把票还我。”沈若飞伸出手。

“不还。”

“还我！”

“就不！票已经到我手里了，你别想抢回去！”

潘小夏恶狠狠地把小包高举过头，对沈若飞龇牙咧嘴，唯恐沈若飞把它抢走，而沈若飞却突然笑了起来。他的笑容温润得好像五月的微风，说出的话却好像十二月的北风，“算了，既然你想要就给你吧——对了，你的相亲对象好像提前走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潘小夏一惊，咬牙切齿：“沈、若、飞！”

“潘小夏，生气了？喂，真生气了？”

潘小夏怒气冲冲地往前走，沈若飞跟在她身边不住地问，但语气中没有一点愧疚之情。

潘小夏家与沈若飞家同处一个军区大院，未搬家前是邻居，搬家后也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关系，两个人也算是青梅竹马。沈若飞比潘小夏小三岁，五年前去美国念法学硕士，回国后没去家里安排的律师事务所，也不愿意考公务员，反而说要来S市学画画、开画廊，险些把他妈气死。为了躲避妈妈的唠叨，沈若飞来到S市后住进了潘小夏的家中，而潘小夏的噩梦也就此开始。

沈若飞这个混蛋！大混蛋！

潘小夏气冲冲地走出咖啡馆，开着她的红色马3回了家，沈若飞也在她之后到家。回到家中，她猛地把门一摔，在自己的房间里生闷气，想起方才发生的一幕就恨不得把沈若飞这个混蛋咬死。她在房里憋到晚上六点都没等来沈若飞的道歉，便再也坐不住，借故走到客厅，却发现沈若飞正在聚精会神地折腾她的金鱼。她见沈若飞一副没事人的模样，气得胃都隐隐作痛。

混蛋！

如果沈若飞不出现的话，她今天晚上该是和那个帅哥医生共进晚餐，看场电影，说不定还有进一步的发展！但一切都被沈若

飞给搅黄了！这个坏小子！

潘小夏愤愤地想着，脚重重踩在地板上，去厨房泡方便面吃。虽然她已经吃腻了方便面，但今天下雨，她不想出门，又不会做别的菜，所以还是只能靠这个充饥。她熟练地泡了一碗辛拉面，叹口气，正打算硬着头皮吃下去的时候，手突然被人猛地抬起，叉子也掉落在地。她诧异地回头，只见沈若飞正面色不佳地看着她。

“沈若飞，你在做什么！”潘小夏气愤地问。

“都说了多少次不许吃泡面了，你怎么就是不听？冰箱里那么多菜，你怎么就爱吃泡面？”

“我又不会做饭。”潘小夏理直气壮地说。

“唉……”沈若飞无力地摸着额头：“潘小夏，你的年纪也不小了，再吃这些没营养的只会老得更快。以后不许吃了。”

“要你管！我老不老的又和你有什么关系？沈若飞，你再管我，小心我把你赶出去！”

“别吃这个了。我做给你吃。”

沈若飞打开冰箱，叹口气，洗干净小锅，打开煤气炉，不久厨房传来一片香气。潘小夏看着他熟练的动作，目瞪口呆之余终于不再和他赌气，“沈若飞，你真能干。”

“谢谢。把你扔在美国五年，只能吃牛排和黄油，你也一定会做饭。”

“周琴没照顾你？”

“我和她没关系。”

“别骗人了！”潘小夏不信，“谁不知道那丫头喜欢你，你去美国她也跟着去？沈若飞，你说你也老大不小的人了，再把女朋友带回家的话我也会怀疑你是Gay。还是说，你在外面认识

了什么人，但是不能公开？”

潘小夏说着，小心翼翼地望着沈若飞，眼中闪着的是想知道八卦的兴奋。沈若飞真是哭笑不得，深深地看着她，用开玩笑的语气说：“潘小夏，你的脑子里都在想什么？你是不是电视剧看多了？还是说……你在吃醋？”

沈若飞说着，微微一笑。

他微笑的时候，眼睛弯弯，闪着流光溢彩，很是诱人，不知道能骗多少纯情少女。可是，潘小夏踮起脚尖，毫不客气地打了一下他的头，瞬间打破了这暧昧，“不要无聊了！我喜欢成熟稳重的男人，不会喜欢你这个小屁孩的！沈若飞，你搅黄我的相亲，但姐姐我大人有大量，看在你做饭收买我的份上就不和你计较了！以后再犯的话，我和你翻脸！”

“喜欢成熟的男人……就好像甩了你的汪洋？”沈若飞冷笑。

“沈若飞！”

潘小夏愠怒，恨恨地瞪了沈若飞一眼，而沈若飞识趣地闭嘴。他一言不发地把餐桌摆好，和潘小夏一起吃晚饭。潘小夏吃着可口的饭菜，在美食的诱惑下，方才的怒气才渐渐消退。她看着坐在她对面、神情平静的沈若飞，突然想起了他们小时候在一起吃饭的场景。她轻轻一叹，感慨地说：“沈若飞，你以前在我家吃饭的场景好像就在眼前，但一晃都那么多年过去了……你以前总是挑食，整个人又瘦又小，现在的你可比小时候好看多了。但是，你的脾气、性子倒是越活越回去了。”

“你想说什么？”沈若飞放下碗筷，平静地问。

“那个……”潘小夏看了一眼沈若飞，犹豫了一会儿，还是说：“沈若飞，拜托你不要这样了行吗？”

“我做什么了？”沈若飞看了她一眼，似笑非笑。

“我已经二十八了，你也已经二十五，我们都不是小孩子了。拜托你说话、做事之前先动动脑子，不要再这样冒失，搅黄我的相亲。”

“二十八怎么了？你八十二还是一样没大脑。你一会儿洗碗的时候记得戴手套。”沈若飞漫不经心，一边收拾着碗筷一边说。

“为什么我洗碗啊？这是我家，你睡我的床还要我洗碗？”潘小夏怒了。

“如果你是我女朋友，我不会介意帮你做家务，但你不是。”沈若飞冷静地说。

“我当然不是！你是我弟弟啊。”潘小夏理所当然地说。

“谁是你弟弟？”

沈若飞一顿，然后恶狠狠地抓住潘小夏的手臂。他力气极大，漆黑的眼睛闪闪发光，好像一匹小狼。潘小夏不知道他怎么会突然生气，急忙推开他，手臂也是一片生疼。她撩起袖子，愤恨地指着手臂上的红印，凄然地控诉他的罪状：“沈若飞，你真要对我下这样的毒手啊！你看，我的手臂都青了！你快看！我不管，反正我不能洗碗了。”

潘小夏说着，把白嫩嫩的手臂举在沈若飞的面前，沈若飞的脸也可疑地一红。他轻咳一声，别过身子，说：“好了好了，真是怕了你了。我来洗就是。”

潘小夏顺势追击：“那今天我也不拖地。”

“行！潘小夏，你快去照照镜子吧，脸上还有饭粒。”

“有吗？”潘小夏摸摸自己的脸颊。

“傻子，这种当都上了那么多次了，居然还会信。”

“沈若飞！”

沈若飞用一种怜悯的神情看了潘小夏一眼，终于乖乖去洗

碗，而潘小夏觉得自己又要被他气爆了。她深呼吸，再深呼吸，过了一分钟才控制好情绪。她坐在沙发上边吃苹果边看电视，看着沈若飞在厨房忙活的样子，觉得远离了家务的日子真是逍遥赛神仙。

哼，沈若飞喜欢耍她，口头上的便宜就让他占好了，反正被他说几句又不会少块肉，但家里多了一个免费的保姆还是非常划算的。她看了沈若飞一会儿，重新把精力投入到眼前的苦情戏之中——这戏虽然狗血，但是用来打发大龄女青年百无聊赖的生活还是很有用的。

“潘小夏，你看什么呢？”

沈若飞突然在潘小夏身边坐下，和潘小夏一起看电视。他们坐得很近，沈若飞的手都快碰到潘小夏的腰了。潘小夏不知道沈若飞为什么会和她一起看这样无聊的连续剧，而此时电视正好演到了男女主角在雨中热烈地接吻。望着电视上的限制级画面，她不由得尴尬了起来，匆忙扫了一眼沈若飞，却发现他一点不避讳，甚至有点兴致盎然的样子。她心中暗骂现在的小孩子真是接受能力强到吓人，急忙换台，和沈若飞打哈哈：“现在的电视真是越来越没意思了，都是些什么东西啊……”

“没意思你还看得那么起劲？”

潘小夏被噎了一下，只好转移话题：“沈若飞，你的画廊准备得怎么样了？”

“还算顺利。怎么，你感兴趣？”沈若飞问，眼睛亮晶晶地看着潘小夏，声音有些嘶哑。

“沈若飞，你还真想做画家？唉，你也不小了，干吗让你妈担心？”

虽然潘小夏闲来无事也会写写文章，涂鸦几笔，算是半个文

艺圈的人，但本质还是俗人一个。她见多了空有才气的画师在生存线上苦苦挣扎，所以并不赞成沈若飞踏上这条不归路。她是个再现实不过的人，只知道如果连饭都吃不饱，还有什么资格谈艺术创作？沈若飞是有天赋，但有天赋的人比比皆是，像那个能在纽约开展展，每幅画能卖出上万美元的神秘的东方男人——画坛新人“盛夏”那样好运气的人又有几个？生活本来就是该安逸而现实的。

“潘小夏，你有没有梦想？”沈若飞看着她，声音听起来很疲惫，也很遥远。

“有啊，而且很多。我想周游世界，想开自己的花店，想做流浪作家，想有轰轰烈烈的爱情……但我还是做了老师，等待着相亲结婚。沈若飞，这就是生活。”

“生活已经把你磨成这样了？还是因为汪洋那家伙？”沈若飞冷笑。

“你懂什么！”

潘小夏一下子怒了。她呼吸急促，脸涨得通红，过了好久才平息下来，“沈若飞，我没想到你那么无聊，还会提起那个人的名字。”

“我也没想到过了那么多年，你还会想着他，甚至相亲的对象也是医生。”

“沈若飞，这是我的事情。”潘小夏终于恼怒了，“我不干涉你的私生活，也希望你不要干涉我的。”

“呵呵。”沈若飞笑笑，不置可否。

虽然没有和沈若飞争吵起来，但是直到回到房中，潘小夏还是觉得心中郁闷无比。

她和沈若飞虽说是青梅竹马，但毕竟五年不见，而沈若飞的

个性较之以前而言，真是越发地奇怪了。她不知道她和汪洋的事情沈若飞是怎么知道的，而她只要想起汪洋这个名字，就会觉得心痛而无奈。

汪洋是她从初中时开始暗恋的温柔才子，是陪她走过黑暗高三的温柔少年，是在星空下亲吻她的青涩少年……

而一切，都已经过了那么久了……

第二天，潘小夏开车去S大上班。

她所任教的S大是一所具有百年历史的学府，无论是斑驳的教学楼、青翠的爬山虎，还是生机勃勃的学生们，都是她的最爱。

现在是6月，正是S市的雨季。窗外的乌云沉甸甸地笼罩在城市上空，暴雨欲下不下，天气闷热得可怕。潘小夏打开办公室的窗子透风，而办公室主任见四下无人，时机合适，问：“小夏，上次给你介绍的那个医生怎么样？”

“啊？还，还行吧。”潘小夏含糊地说。

她自然不能说出相亲被沈若飞这个活宝搅局的事情，只盼望主任不要追问下去。主任显然没接到男方的反馈，只是自顾自地说：“男方父母都是公务员，自身条件也好，小夏你不要错过了。你看，你也二十八了，再不嫁人的话可真要成‘剩女’了。你爸妈都是我的好友，他们托我给你介绍，我也尽力了，但怎么就是没成的呢？你啊，眼界不要太高，结婚是实实在在地过日子，什么‘一见钟情’那都是小孩子玩的。如果男方没打电话给你，你也可以主动打给他的嘛。想当初，我……”

“主任，我会努力的。”

潘小夏一见主任又要开始追忆自己的“青葱年代”，急忙打

断她的絮叨。

是，她都快二十八岁了。就算是护肤品越用越高级，护理、SPA、健身一样都不少，但是脂粉调出的新鲜气色却是与二十岁的青春活力无法相比。潘小夏的父母还算开明，但是随着女儿的岁数慢慢增长，言谈间也流露出一丝焦虑，大概是怕自己家的乖乖女一心工作，就这样不知不觉成了如今最流行的“剩女”。

潘小夏并不拒绝父母、同事为她创造的相亲机会，就算和对方并不合适，大不了从此不再联系就是，没必要迁怒他人。她没奢望能在相亲中找到什么令她脸红心跳的另一半，只要对方工作稳定，身家清白，长得不至于不堪入目就好。

爱情，那都是少女时期的奢侈品，现在的她不要，也要不起。心理学家都说爱情的保质期只有一年半的时间，与其追求那些虚无缥缈的情感，不如关心下商场什么时候又有打折的好。

“你这孩子……”

主任的说教才进行了一半就被潘小夏打断，不由得有些意犹未尽，恨不得再给她上几课。就在这时，潘小夏的手机响了。潘小夏接通了手机，只听见一个低沉而富有磁性的声音说：“小夏，今天我有事不回去吃饭了，饭菜在冰箱里，你热一下就好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不回来吃饭？是在工作室忙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行，我知道了。挂了。”

“再见。”

挂断电话，主任继续对潘小夏说教，而潘小夏一只耳朵进，一只耳朵出，只觉得自己的脸都要笑僵硬了。下课回家后，她一个人孤零零地吃饭，觉得少了些什么，有点索然无味。